



深入学习贯彻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

首页 > 通知公告 > 正文

2026年经济与管理学院校内转专业遴选方案

作者：新闻中心 时间：2026-01-28

2026 年经济与管理学院校内转专业遴选方案

为学生提供更多的专业选择机会，进一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《太原科技大学在校大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（修订）》（校教字【2019】14号，以下简称细则）文件要求，针对学业优秀学生，经济与管理学院开展本年度接收录取校内转专业学生的工作，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请转专业学生范围

2026 年本科生校内转专业，适用于 2025 级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。

二、申请转专业学生条件

2025 级学生申请转专业，须符合教务细则文件所规定要求，且在大一年级修过高等数学、微积分等相关课程，成绩良好。各专业要求见计划名额表。

三、学院接收名额

专业名称	学位类别	拟转入名额	转入要求
工业工程	管理学	7	无
工业工程（标准化）	管理学	6	无
会计学	管理学	13	无
经济学	经济学	6	无
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	工学	6	高考科目含物理
数字经济	经济学	6	无

四、录取办法

转专业学生录取按照申请人数和计划接收人数的比例分类进行。对于申请人数低于计划接收人数的专业，根据申请材料直接录取；对于申请人数高于计划接收人数的专业，优先录取平均分绩点专业排名前 5% 的学生，其余学生根据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主要课程成绩《数学+英语》择优录取，若主要课程成绩总分相同，则根据数学成绩择优录取；若优先录取人数高于计划接收人数，则根据主要课程成绩择优录取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1. 学生转入新专业后，须按照转入年级专业培养方案，完成规定学分才能毕业。学生在原专业取得的通识教育课程（必修、选修）学分，经过教务部认定，可直接转入新专业，未修读课程或不予免修的课程均应补修。

2. 学生转专业申请被批准后，不得申请退出。

3. 转专业学生学费按转入专业的学费标准收缴。

六、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实施，由太原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负责解释。

太原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图文：经济与管理学院

上一篇：太原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拟转入学生名单公示

下一篇：太原科技大学工商管理（MBA）与工程管理(MEM)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宣传

Copyright©1952-2019 太原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.AllRightsReserved.

通讯地址：中国·山西省·太原市万柏林区窰流路66号太原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

邮编：030024，单位电话：0351-2776604，电子邮箱：jgtw@tyust.edu.cn